华富量子生命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年3月28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3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华富量子生命力混合
基金主代码	410009
交易代码	410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4月1日
基金管理人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659,329.63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采用数量化投资方法,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资产配置时,主要根据基金管理人开发的“估值驱动战略资产配置模型”,通过对市场未来1-3个月整体估值水平进行预测,实现基金在股票、债券及现金之间的合理配置。模型从市场估值的驱动因素出发,通过寻找与市场走势相关性最大的因子组合,构建市场趋势预测模型。该因子库包括的驱动因子包括但不限于:经济面因子、供求面因子、政策面因子、估值面因子、情绪面因子、盈利面因子。模型结果最终汇总为一个综合的配置指标,通过对市场未来走势的预测结果,调整基金在各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投资品种,一般情况下,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满志弘	方琦
	联系电话	021-68886996	0755-22160168
	电子邮箱	manzhi@hffund.com	FANGQI2758@pingan.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8001	95511-3
传真		021-68887997	0755-82080387

2.4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f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12,971.29	6,720,032.17	17,997,878.66
本期利润	-4,875,710.01	1,778,081.77	21,373,234.4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23	0.0282	0.342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88%	1.40%	28.4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577	0.1238	0.104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4,160,449.34	83,771,801.86	63,312,736.6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77	1.1238	1.108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12月31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02%	0.84%	3.63%	0.60%	0.39%	0.24%
过去六个月	3.99%	0.79%	7.38%	0.52%	-3.39%	0.27%
过去一年	-5.88%	0.86%	15.93%	0.48%	-21.81%	0.38%
过去三年	22.59%	2.29%	15.45%	1.26%	7.14%	1.03%
过去五年	46.19%	1.97%	53.28%	1.16%	-7.09%	0.8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77%	1.83%	31.26%	1.11%	-25.49%	0.72%

注: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业绩比较基准在每个交易日实现再平衡。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根据《华富量子生命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资产配置范围为:股票60%~95%,债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国家证券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40%,权证的配置比例为0-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2011年4月1日到2011年10月1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严格执行了《华富量子生命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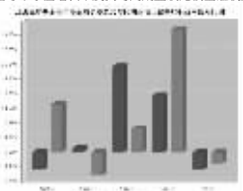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4年3月29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47号文批准开业,4月19日在上海正式注册成立。注册资本2.5亿元,公司股东为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和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了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货币市场基金、华富成长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价值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量子生命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小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富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财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智慧城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国泰民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旺财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永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健康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物联世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安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安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城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元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华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弘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天益货币市场基金、华富天盈货币市场基金、华富产业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星玉衡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共三十四只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龚炜	华富量子生命力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华富成长趋势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华富智慧城市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华富国泰民安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华富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华富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华富物联世界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公司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公司副总经理	2017年10月12日	-	十三年	安徽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部行业研究员、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机构处科员、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行业研究员、投资管理部高级基金经理助理、天治创新先锋股票型基金和天治成长精选股票型基金的基金经理。权益投资部总监,2012年9月加入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发展部金融工程研究员、公司投研副总监、基金投资部总监、投研总监、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8月7日至2015年2月11日任华富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
朱蓓	华富量子生命力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华富中证100指数基金基金经理、华富中小板指数增强型基金基金经理	2011年4月1日	2017年9月22日	十年	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管理学院会计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担任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量化投资部投资经理助理,2009年11月进入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金融工程研究员、产品设计经理。2011年4月1日至2017年9月22日任华富量子生命力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12月19日至2017年9月22日任华富中证100指数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12月19日至2017年9月22日任华富中小板指数增强型基金基金经理。
孔庆卿	华富量子生命力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	2013年8月30日	2017年9月22日	八年	英国曼彻斯特大学统计学博士、博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8月进入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金融工程研究员,华富中小板指数增强型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华富中证100指数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8月20日至2016年6月28日任华富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8月30日至2017年9月22日任华富量子生命力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

注:朱蓓的任职日期指该基金成立之日,孔庆卿、龚炜的任职日期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这里的离职时间指中国基金业协会作出注销决定之日。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上,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认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公司的公平交易制度所规范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投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具体控制措施如下:

在研究分析和投资决策环节,公司通过建立规范、完善的研究管理平台,为所有的投资组合经理提供公平的研究服务和支持。公司的各类投资组合,在保证其决策相对独立的同时,在获取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及决策实施方面均享有公平的机会。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其管理的投资组合的投资风格和投资策略,制定客观、完整的交易决策规则,并按照这些规则进行投资决策,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的客观性和独立性。

在交易执行环节,公司设立独立的集中交易部门,通过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交易执行的公平原则:“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综合平衡、比例实施”,保证交易在各投资组合间的公正实施,保证各投资组合间的利益公平对待。公司通过完善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在行为监控和分析评估环节,公司将公平交易作为日常交易监控的重要关注内容,加强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公司集中交易部、监察稽核部等相关部门严格按照公司关于异常交易的界定规则对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交易进行识别、监控与分析。每日交易时间结束后,集中交易部对每一笔公平交易的执行结果进行登记,逐笔备注发生公平交易各指令的先后顺序及实际执行结果,由具体执行的交易员签字确认留档,并交监察稽核部备案。公司监察稽核部分别于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1日内、3日内、5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根据纳入样本内的数据分析结果,未发现明显异常情况。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全部纳入公平交易管理中,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分析反馈的流程化管理。在制度和流程上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信息知情权、均等交易机会,并保持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基金报告期内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年股市上涨尤其是龙头白马主要是估值和盈利的双轮驱动。目前来看白马估值的修复已经基本到位。展望2018,年国内经济增速回落,但韧性依旧;宏观政策预计为稳货币、宽财政、紧信用;海外经济持续改善趋势,货币政策普遍进入紧缩周期;上半年利率水平料难以明显回落。权益风险溢价率呈现有利趋势。因此,龙头白马估值进一步扩张的空间有限。股价上涨主要来自盈利驱动。2018年公司整体盈利预计增长10-15%。市场整体上涨幅度可能低于2017年,波动幅度可能加大,因此需调低全年收益预期,依然结构市行情的判断。二季度开始可能面临“类滞胀”预期困境,及时把握春季行情,提前锁定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基金合同2011年4月1日生效,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577元,累计份额净值为1.0577元。本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5.8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5.9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在刚刚过去的2017年,市场风格分化剧烈,大盘蓝筹股的震荡上行与的中小创的震荡下跌形成鲜明的对比,全年沪深300指数上涨21.78%,创业板指数下跌10.67%,表现最好的三个行业为食品饮料、家电、保险,表现最差的三个行业为纺织服装、传媒、计算机。

2017年,量子生命力主要遵循的是量化选股的投资方法,在市场风格剧烈分化的情况下相对比较被动。未来,我们会适当增加行业及风格的主动选择配置的因素,加强了对个股的研究,以规避市场不利状况下的波动风险,不断优化我们的投资组合,为投资者提供更稳健增长的收益。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2017年度,为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监察稽核工作从制度建设和内部监察稽核入手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公司监察稽核部门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独立、客观、公正地开展基金运作和公司管理的合规性监察,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建议并督促业务部门进行整改,同时定期向董事长和公司管理层出具监察稽核报告。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主要工作如下:

1、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完善内部控制环境。2017年,为了确保公司旗下基金投资同业存单的行为合法合规、科学有效正常运转,防范和化解基金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发生的超过基金资产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行为,制定了《同业存单投资管理办法》;为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规范基金的投资与研究业务,有效地控制风险,修订了《股票池管理办法》;为建立压力测试的风险监测与预警制度,规范旗下基金压力测试的流程,制定了《压力测试工作管理办法》;为规范公司网上交易和柜台直销行为,确保基金和专户销售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制定了《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为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预防洗钱活动,规范公司可疑交易报告行为,修订了《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制度》与《反洗钱内部控制制度》;为规范公司拟管理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与运营活动,防范该种类型基金运作中的风险,制定了《ETF基金风险管理办法》与《ETF投资管理业务流程》;为加强公司内部合规管理,实现持续规范发展,保障公司依法合规、稳健经营,制定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制度》,并修订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制度》和《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为规范与子公司的关系,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监督、指导和支持,进一步完善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子公司按现代企业制度规范运作,全面落实公司的经营方针,保障股东权益、提高投资效益,制定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财务行为,加强财务管理的监督职能,建立规范的财务工作秩序,提高经营效益,修订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为进一步维护基金投资人利益,加强公司基金销售业务管理,促进诚信、合法、有效开展基金销售业务,修订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销售管理制度》。

2、多方位开展监察稽核工作,不断提高稽核覆盖面和检查力度。通过定期和不定期监察稽核工作的开展,公司的各个部门、各项业务的规范性和完善性都得到了较大的提高,各部门及时发现和弥补了制度建设中的漏洞和缺陷,实际业务操作流程更加科学有效。

3、加强风险监控,严格控制投资风险,通过对各基金的运行状况、投资比例、相关指标进行监控和跟踪,及时报告异常情况,确保基金投资规范运作。

4、扩大风险控制工作的覆盖面。风险控制工作不再局限于投资管理,从公司运营整体规范要求,风险控制渗透在业务的各个环节和所有部门,每月定时向风险控制委员会报告,进行及时的风险揭示。

在今后的工作中,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坚持一贯的内部控制理念,提高内部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充分保障基金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为了有效控制基金估值流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成立了估值委员会,并制订了相关制度和流程。估值委员会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合理,保证估值未被歪曲以免对基金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核并出具报告,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主席为公司总经理,成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运作保障部负责人、监察稽核部负责人以及基金核算、金融工程、行业研究等方面的骨干。估值委员会所有相关人员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经验和会计核算经验等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和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本基金未与任何第三方签订定价服务协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华富量子生命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期利润为-4,875,710.01,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3,501,119.71。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9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华富量子生命力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该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内,由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本托管人复核的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18)6-55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张建华 林晶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31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8年3月26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富量子生命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9,369,435.46	13,941,196.67
结算备付金		165,362.92	338,174.42
存出保证金		26,830.54	115,128.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063,432.02	68,967,177.95
其中:股票投资		55,063,432.02	68,967,177.95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1,346,920.77
应收利息		3,913.33	4,654.8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6,462.55	1,717,550.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64,635,436.82	86,430,804.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1,525,121.31
应付赎回款		128,470.52	593,529.12
应付管理人报酬		81,227.55	99,137.13
应付托管费		13,537.93	16,522.8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85,883.16	178,422.06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65,868.32	246,270.18
负债合计		474,987.48	2,659,002.6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0,659,329.63	74,545,743.46
未分配利润		3,501,119.71	9,226,058.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160,449.34	83,771,801.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635,436.82	86,430,804.50

注:报告截止日2017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0577元,基金份额总额60,659,329.63份。后附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富量子生命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一、收入		-2,581,784.17	4,298,015.36
1.利息收入		139,069.16	98,296.7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39,069.16	98,296.79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990,705.73	9,062,059.1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542,659.84	8,918,736.23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448,045.89	143,322.87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62,738.72	-4,941,950.4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51,179.66	39,610.87
减:二、费用		2,293,925.84	2,479,933.59
1. 管理人报酬	7.4.8.2.1	1,065,516.16	928,811.57
2. 托管费	7.4.8.2.2	177,586.08	154,801.98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885,823.60	1,211,320.04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165,000.00	185,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75,710.01	1,778,081.7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75,710.01	1,778,081.77

注:后附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富量子生命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4,545,743.46	9,226,058.40	83,771,801.8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4,875,710.01	-4,875,710.0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3,886,413.83	-849,228.68	-14,735,642.5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8,281,371.14	2,556,898.46	30,838,269.60
2.基金赎回款	-42,167,784.97	-3,406,127.14	-45,573,912.1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0,659,329.63	3,501,119.71	64,160,449.3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7,124,677.20	6,188,059.43	63,312,736.6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778,081.77	1,778,081.7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7,421,066.26	1,259,917.20	18,680,983.4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2,336,354.43	1,654,054.01	53,990,408.44
2.基金赎回款	-34,915,288.17	-394,136.81	-35,309,424.9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4,545,743.46	9,226,058.40	83,771,801.86

注:后附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章宏韬_____ _____余海春_____ _____陈大毅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富量子生命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或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10】1585号》核准,基金合同于2011年4月1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020032号)。有关基金设立文件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本基金的管理人和基金份额登记机构为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华富量子生命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产品,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参照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基金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会计政策无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会计估计无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重大会计差错。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补充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一)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二)对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三)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以及企业债券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和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发起人、管理人、注册登记人、销售机构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代销机构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代销机构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安证券	410,913,407.35	70.68%	113,885,128.36	14.10%

7.4.8.1.2 债券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无。

7.4.8.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无。

7.4.8.1.4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无。

7.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安证券	379,351.78	70.50%	85,883.16	100.0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安证券	104,799.20	14.20%	104,799.20	58.74%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065,516.16	928,811.5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51,558.55	200,132.38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的年费率逐日计提,按月支付。计算方法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77,586.08	154,801.98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按月支付。计算方法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和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4月1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40,612,151.56	40,612,151.56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0.00	0.00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0.00	0.00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0.00	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40,612,151.56	40,612,151.56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66.9500%	54.4800%

注: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费率按照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确定,符合公允性要求,申购买入总份额